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3 日以电话、短信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夏冬林先生主持，会议讨论并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 二、 审议通过了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三、 审议通过了对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进行审查后，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 1、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各项规定；
- 2、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出公司 2015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 3、在提出本意见前，公司已针对年报编制和审议采取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等措施。

- 四、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五、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 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经股东单位推荐，公司监事会审核，提名张文娟女士、孙娟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刘刚先生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上述议案中第一、二、三、六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上述议案均以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4 月 20 日